

主席，本人代表食物環境衛生署職工權益工會對處理都市固體廢物有以下意見

本會支持保護環境減少棄置廢物，但對現時環保署建議推行的垃圾膠袋徵費措施表示反對。

觀乎環保署就減少都市固體廢物的建議報告就是只有賣膠袋和增加 100 個檢控人員，對控制及減少廢物並無長遠策略、沒有針對重整或改變整個消費品市場包裝過度的陋習制定政策。只將責任轉嫁小市民，希望小市民被徵費徵到肉痛的時候離棄這些消費品從而迫使生產商改變產品。這種逃避責任、被動式和低劣的策略是無法被接納的。至於增加人手進行檢控，現時食環署有檢控權力的同事不少於三千人，但仍然感到人手不足未能完全阻嚇或對所有違例人士作出檢控。黃局長的一百精英相信能夠做到的可想而知。

黃局長除了賣膠袋外最強的后盾就交了給食環署，因為食環署要做好把關角色，一切沒有指定包裝袋的垃圾可以拒絕接收，還要檢視所有大型廢物是否貼有徵費標籤。局長對食環署同事的能力如此信任實在感到榮幸。現時全港三千多個垃圾收點只有約 200 個點有員工看管，其餘的都與街邊垃圾桶一樣只有清理嘅時候才有人在場。試問食環署同事如何把關？投訴的責任誰屬？食環署的首要責任是保持環境衛生清潔，所以一般垃圾有袋無袋到時我地都會照樣一併清理。到時食環署無力阻撓，所有投訴或質疑都指向食環署，食環署變成了代罪羔羊，部門形象受損兼現時二十多萬的投訴數字就好似樓價一樣會再創新高。

更嚴重的非法棄置情況是可以預期，到時大小後巷天井，荒郊山邊甚至海港這些難於到達的地點都會成為小堆填區，食環署的員工現時每日所處理的非法棄置垃圾數以噸計，到時將會百上加斤更難完成潔淨香港的使命。

建築廢料徵費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相信全港市民都曾於大街小巷見過被棄置嘅建築廢物甚至打電話投訴過，但環保署視而不見全部由食環署及路政署等部門執手尾，如果話徵費有效減少建築廢物完全是掩耳盜鈴自欺欺人。

所以都市固體減廢重點是源頭減廢生產責任制，向生產商徵收處理廢物稅。當生產商察覺其成本因包裝或產品產生的廢物量增加而影響其成本和利潤，生產企業自然會用一切辦法去改善和減少廢物的產生。所得稅收可用作支持開發環保物料、環保回收行業甚至可以用作補貼一班被受忽視頂著最低工資但每日辛勞地為潔淨香港出力的清潔工人。

環保減廢一定要行出第一步，但這一步亦都是重要一步，如果將責任轉嫁於小市民只會成效不大兼引發出其他更嚴重的問題。生產商自有龐大資源去研究和開發更切合市場的產品，不應由被動的用家去承擔責任。如果政府為免開罪商家而用此拙劣手段強行推行環保必定會最終爛尾收場。